

实验室安全督导简报

第 40 期

主办：武汉理工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5 年 7 月

一、主要工作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洪山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宣传指导手册（高校版）》《武汉理工大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废弃物回收处置注意事项》等有关文件要求，实验设备处定期组织相关二级单位开展实验室危险废物的转运回收工作，并由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相关单位进行上门回收和清运，2025 年 5 月 13 日—14 日和 7 月 1 日—2 日共组织开展了 4 批次危废处置工作，涉及 13 个教学科研单位，共计转运处置 27.99674 吨实验室危化品废弃物。

2. 5 月 23 日，新材所召开安全工作专项会议，全面部署安全检查工作。对实验室、车间、配电房等重点区域进行了拉网式排查，重点检查设备运行、用电安全、危险化学品存储及消防设施配备等情况。

针对通风橱安全问题，新材所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了专项检查，对检查出来存在安全隐患的通风橱一律停止使用，待检修完毕并通过使用评估后方可继续使用。针对入夏后用电激增、部分设备线路高负荷运行易引发短路、漏电乃至火灾的风险，新材所联合后勤保障处，对所属公房区域的电路进行了全面排查，重点检查线路老化、接线规范及用电设备接地保护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通报实验室负责人并限期反馈整改。为杜绝违规通宵实验，建立了危险实验及通宵实验申请制度，要求相关活动必须提前审批且至少两人在场。未经批准，实验室晚 11 点后严禁开展各类实验，并确保各房间水、电、气关闭，

门窗落锁。

3. 5月15日，余区管委会邀请武汉市消防救援支队、湖北投资者教育基地，面向余区各学院师生及单位教职工，举办校园消防与反诈安全教育主题活动，离退休工作处、后勤管理处、交通与物流工程学院、船海与能源动力工程学院、航运学院、启航书院等单位的教职工与师生代表现场出席了本次活动。

活动期间，武汉市消防支队蒋红毅处长带来以“生命至上 消防先行”为主题，以近年来典型校园火灾案例为切入点，结合触目惊心的视频影像与数据，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从宿舍违规电器使用引发的火情，到公共场所疏散通道堵塞的隐患，深入浅出地剖析火灾成因、危害及预防要点。针对校园常见安全盲区，蒋处长着重讲解了电器过载、私拉电线等违规行为的潜在风险。他强调，校园消防安全事关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容不得丝毫懈怠，呼吁全体师生树立“防患于未然”的意识，从随手关闭电源、不堆放易燃杂物等细节做起，共同筑牢校园消防安全防线。

4. 5月15日上午，武汉市高校消防安全提升工程部署会在学校召开。武汉市消防救援支队副支队长冯明静，重点保卫处处长陈黎，副校长沈革武出席会议。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华中农业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武汉理工大学保卫处负责人参加会议。

沈革武对冯明静一行来校指导及兄弟高校来校交流表示欢迎，指出，消防安全责任重大、任务艰巨，关系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是否稳固，学校将按照此次市高校消防安全提升工程部署会的要求，进一步健全消防安全责任机制，不打折扣、一体推进《方案》在理工的落地、落实。会上武汉市消防救援支队解读了《高校消防安全提升工程工作方案》，参会高校汇报了本单位高校提升工程专项工作部署情况，并就方案在高校具体落实方式、途径、分工、内容等进行了讨论。冯明静总结要求，参会各高校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消防安

全提升工程的紧迫性；聚焦关键环节，精准发力推动方案落地见效；强化保障措施，确保提升工程取得实效。

5. 为进一步提升师生实验室安全意识，营造浓厚的校园安全氛围。2025年6月4日由实验设备处主办、新材所承办的2025年“实验室安全月”2025年实验室安全与应急演练培训在会议中心301举行。相关部门、教学科研单位实验室安全管理负责人以及师生代表参加了此次活动。新材所党总支书记胡泳致开幕词，她指出，要高度重视实验室安全与消防工作，深刻认识科研创新与安全管理“双底线”的重要性。并以此次“实验室安全月活动”为契机，扎实推动实验室安全管理稳步提升。

实验设备处副处长陈华对此次活动背景进行了介绍，她指出实验设备处将在整个6月开展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为主题的“实验室安全月活动”，并强调各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实验室级的“实验结束必巡”安全检查制度和卫生安全值日制度落实，高度重视设备机电运行检查维护，不断加强基础性防护，切实提升安全防护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共同营造安全、规范的实验环境。

全国高校实验室安全培训讲师屈文军作了实验室安全主题培训，他从实验室个人安全防护、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事故、实验室火灾事故应急处置等方面介绍了实验室安全管理基础知识。随后，师生一同观摩了危化品及废弃物泄露处置应急演练，演练针对在实验过程中突发浓硫酸泄露事件，全程模拟了人员报警、有序疏散、抢救防护、隔离保护、报告沟通、废物处理、现场恢复、调查评估等应急处置流程。

本次实验室安全与应急演练培训有效提升了师生对实验室安全事故的预防意识和紧急应对能力，为我校平安校园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撑。

6. 2025年6月5日，学校保卫处、厚德书院联合开展应急处突演练活动，特别邀请洪山区公安分局政治安全保卫大队、反恐怖和巡

特警大队到场指导和演示。

此次演练活动的开展，进一步深化了警校联动长效机制，提高了学校应急处突快速反应能力，提升预防和处置校园暴恐事件的能力。到场参加演练活动的师生纷纷表示，要强化安全意识，将防暴恐理念融入到日常工作生活中，筑牢安全防线，共同建设平安和谐校园。

7. 今年6月是全国第24个“安全生产月”，6月16日上午实验设备处党支部与信息学院研究生智能光电子课题组党支部、管理学院研究生资产评估党支部在飞马广场共同开展“安全你我同行”支部共建主题党日活动，副校长沈革武与部分教学科研单位负责实验室安全的师生共同参与本次活动。

实验设备处党支部副书记张毅同志首先介绍了本次“安全生产月”活动的背景及开展内容。他强调广大师生党员要积极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要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安全理念，作为党员首先要带头宣传本次活动，积极参与到“查找身边安全隐患”系列行动中，通过教育宣传不断提升我校广大师生的安全生产风险防范和应急意识，积极营造全体师生共同关注、广泛参与的良好氛围。

实验设备处实验室安全督导员郑贤俊老师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主题，依据教育部《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规范》《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试行）》以及《高等学校实验室消防安全管理规范》等有关要求，结合近期全国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发生的相关案例，进一步强调实验室安全管理和安全意识的重要性。活动还邀请了3名来自安全领域实验室安全咨询专家作为我校实验室安全应急科普讲解员，为现场全体党员和参与师生讲解了高校通风橱使用管理安全、危化品（管制品）安全管理、实验室一氧化碳、有限空间等气体安全常见隐患和应急处置知识，并结合气瓶实物进行了现场安全演示操作。

最后全体师生党员共同参观了现场布置的实验室安全巡展，一起向前来现场参观咨询的师生发放了《实验室安全知识手册》并详细解答了相关安全知识。

通过本次主题党日活动，全体师生党员进一步强化了对安全生产重要性的认识。大家深刻体会到，安全不仅关系个人生命财产安全，更是校园和谐稳定的基石。大家纷纷表示，要始终绷紧安全这根弦，切实履行安全职责，以“安全你我同行”主题为引领，主动担当作为。既要做好安全理念的维护者，更要成为安全文化的传播者，共同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8. 6月19日，保卫处在西院西四宿舍围绕应急疏散、灭火器材使用实操、电动自行车自燃处置等实战的场景开展消防应急处置能力提升培训，学生代表、物业骨干、保卫处职工及保安队员共计80余人积极参加。

本次演练重点模拟宿舍楼疏散和电动自行车突发自燃这一贴近实际的危险场景。火情发生后，物业部门快速反应，迅速组织楼内学生有序疏散；保卫处力量同步抵达，立即展开初期火灾紧急扑救行动。整个演练还原了从发现、响应到初期处置的全链条流程。整个演练设计紧贴真实火场压力，将复杂险情化解为清晰操作步骤，确保每个环节都指向实战能力的切实提升，显著提高了参训人员在真实火情中的心理承受力与应急处置效率，为筑牢校园安全防线夯实了基础。

9. 6月23日下午，由实验设备处主办，新材所承办的2025年“实验室安全月”实验室气瓶泄漏应急处置演练在东院新材所氢气站区域举行，相关教学科研单位实验室安全管理人员代表参加了此次活动。

在气体泄漏应急演练正式开始前，武汉中鑫瑞远气体有限公司总工程师胡琴作了气瓶安全培训，她从气瓶特种设备基本情况介绍、气体钢瓶和液态气体包装容器杜瓦罐日常应识别的风险点、气体特种设

备泄露状态演示及危害讲解等方面介绍了气瓶类特种设备安全管理的基本知识。

随后，应急演练正式开始。本次模拟演练是氢气泄漏应急演练，演练场景为模拟学生在实验过程中，氢气软管突然破裂，造成氢气大范围的泄漏扩散。事故发生后，经学院逐级汇报、启动预案、学院自救、报告险情、切断电源、关闭阀门、抢救伤员、疏散警戒、环境侦测等处置，各环境监测指标达到安全范围。

通过组织此次演练，师生进一步掌握了应急预案内容及处置流程，特别是在涉及气瓶等特种设备的高风险实验室场景中，应急处置水平得到明显提升，为校园安全构筑起坚实防线，切实保障了师生生命与财产安全。

10. 实验设备处于7月1日在校园网上发布《关于做好2025年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围绕落实安全责任、加强安全教育培训与准入、切实加强实验室安全综合防范等三个方面进行了具体的工作安排，重点针对“加强实验室级卫生安全值日与用电和防火巡查工作落实”、“严格执行实验室分级检查和防火巡查、检查要求”进行了强调。

二、存在的问题

1. 根据近期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态势以及校级和院级层面开展的实验室安全检查结果来看，危险化学品未进行分类分区存放、气瓶被阳光直射、多个接线板串接、消防通道阻塞和无法开启、通风橱内长期存放危险化学品等各类隐患问题。因此，各学院所属实验室要加强对危险化学品、气瓶、用电设备和消防安全等方面的管理，层层压实实验室安全责任，时刻绷紧实验室安全的“心中之弦”。

2. 同时要强化实验室的“属地管理”原则，在近期实验室检查的过程中发现少数学院课题组的实验室存在借用情况，实验室的管理存在“交叉地带”。这些实验室的安全管理责任模糊不清，是实验室安

全管理工作的薄弱地带。应急管理部已明确出借方和借用方均需履行安全责任，双方需按照“谁出借谁承担责任、谁生产谁承担责任、谁经营谁承担责任”的原则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涉及“交叉地带”的实验室所属学院要落实监管责任，并将其纳入本单位的院级检查任务中。

3. 另外，实验人员在实验结束后要对通风橱内危化品进行清理和归还，防止实验室内废旧化学试剂累积现象的发生，禁止将通风橱作为长期存放化学试剂的场所。涉及通宵实验的实验室要严格落实审批制度，并在现场预留至少两人或以上进行值守，避免通宵实验无人值守的情况发生。

三、实验室现状曝光台



四、实验室安全示范角

